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

1、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自然人：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）

2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：

**（1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致：采购人 | | | | |
| 企  业  法  人 | 企 业 名 称 |  | | |
| 法 定 地 址 |  | | |
| 邮 政 编 码 |  | | |
| 网 址 |  | | |
| 工商登记机关 |  | | |
| 税务登记机关 |  | | |
| 机构代码证号  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） |  | | |
| 法 定  代 表  人 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
| 职 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传 真 |  | | |
|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| 二代身份证两面复印 | | （法定代表人盖章） | |
|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

**（2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致：采购人 | | | | | |
| 被  授  权  人 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 |
| 职 务 |  | | 手机号码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| 图文传真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| | |
| 网 址 |  | | | |
| 被  授  权  项  目  与  内  容 | 项目名称 |  | | | |
| 项目编号 |  | | | |
| 授权范围 |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、现场澄清、联系、洽谈、签约、执行等具体事务，签署全部有关文件、文书、协议及合同。 | | | |
| 法律责任 |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 | | | |
| 授权期限 | 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 | | | |
|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| | | 签署栏 | | |
| 二代身份证两面复印 | | | （法定代表人盖章） | | |
| （公章）    年 月 日 | | |

3、特定资格：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提供有效的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》或《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》（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），同时具备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或《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 》（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）；投标人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的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或《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 》（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）；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；

4、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

**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**

致：(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名称)

**(投标人名称)郑重承诺：**

1.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，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。

2.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”中( www.creditchina.gov.cn ),也 未 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中( www.ccgp.gov.cn)。

3.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(评标)环节结束后，随时接受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证明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。

**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。**

特此承诺 。

(投标人公章)

日期： 年 月 日